

惠东县林业局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1	项目名称	惠东县第三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选取林业调查规划设计服务单位
2	项目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东县林业局 地址：惠东县鞋城东路惠东县林业局 联系电话：13669559393 联系人：罗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林业调查规划设计
4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必须具备省级及以上林学会核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的要求，专业为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资源、荒漠化土地调查检测和评价 3. 需要回避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项目基本情况：在全县第二次普查及补充调查基础上全面普查我县城市、乡村、自然保护区及国有林地范围内的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对已登记在册的散生古树名木和古树群（散生古树名木 5633 株，古树群 78 个）；本次普查新



		发现符合认定标准的散生古树名木和古树群。 1、服务内容：惠东县第三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选取林业调查规划设计服务单位 2、服务要求：惠东县第三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项目按质按量完成，服务期为签订合同后日起至普查合格验收日止。
6	合同履行地点	惠东县
7	公开选取方式、计价标准和必须服务响应承诺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 计价标准：根据行业相关计费标准和结合市场调节价，服务金额最高限价 <u>950000 元</u> 最低限价 <u>800000 元</u>，以中选后的服务金额总价包干，普查服务费和普查服务包含在全县第二次普查及补充调查基础上，调查古树名木的位置分布、树种、树龄、数量、生长势、生长环境、保护现状、全面更换最新古树木普查吊牌和购置本次普查设备（GPS 定位仪、测高仪、生长锥、数码相机）等。根据古树名木散生、群状分布的特点，按照普查技术规范对目前在册的古树名木进行更新调查，补充更新有

		关调查因子，如树高、胸径、生长势、生长环境、保护现状等。对原有普查范围内新增的古树名木，开展地理位置确定、树种鉴定、树龄测定、测树因子测量、生长势观测、保护现状调查等，保存必要的图像和影像资料。对自然保护区及国有林地内的古树名木，特别是以古树群形式分布的，充分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新技术手段，总体掌握资源分布、数量、树种及树龄等信息。
8	服务时间	服务期为签订合同后日起至本调查合格验收日止。
9	服务验收时间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甲乙双方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10	支付和结算方式	按照双方签订合同条款执行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对方有权利通过法律途径解除合同。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诉讼管辖法院双方约定为惠东县人民法院。
13	备注	1、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